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经济活动和日常生活离不开货币，当代经济实质上是货币经济，但人们对货币的认识多数是比较片面的，究竟什么是货币？它以什么形式在经济生活中发挥作用？作为基础的货币制度又是由哪些要素组成的？这些问题是学习货币银行方面的知识时首先要解决的问题。本章从货币的起源入手，探讨分析货币的概念，阐述货币的职能以及货币制度。

第一节 货币的起源

货币问世已经有几千年的历史。从历史资料的记载中可以看出，货币的出现是与交换联系在一起的。然而，货币和交换是怎样联系在一起的呢？人们的看法有分歧，由此产生了不同的货币起源说。

一、中国古代货币起源说

中国古代货币起源主要有以下两种观点。

第一种是先王制币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圣王先贤为解决民间交换困难而创造出来的。传说周景王 21 年(公元前 524 年)欲废小钱铸大钱，单穆公劝谏景王说：“不可。古者天灾降戾，于是乎量资币，权轻重，以振(赈)救民。”先王制币说在先秦时代十分盛行，以后的许多思想家大都继承了这一观点。如唐朝的陆贽认为：“先王惧物之贵贱失平，而人之交易难准，又立货币之法，以节轻重之宜。”北宋的李觏认为：“昔日神农，日中为市，致民聚货，以有易无，然轻重之数无所主宰(衡量标准)，故后世圣人造币以权(权衡)之。”

第二种是自然产生说。司马迁认为，货币是用来沟通产品交换的手段，即“维币之行，以通农商”。货币是为适应商品交换的需要而自然产生的，随着农、工、商三业的交换和在流通渠道中的流通，货币和货币流通应运而生，随之兴盛。即“农工商交易之流通，而龟贝金钱刀布之币兴焉。所来久远：自高辛氏之前尚矣，靡(不)得而记云。”

二、西方货币起源说

在马克思之前，西方关于货币起源的学说大致有以下 3 种。

第一种是创造发明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由国家或先哲创造出来的。如早期的古罗马法学家鲍鲁斯认为,买卖渊源于物物交换,早期并无货币,也无所谓商品与价格,每个人只是根据他的机缘与需要以对他无用的东西交换有用的东西,因为通常是一个富余而另一个不足。但是,由于对方所有的正是自己所愿得的或者自己所有的正是对方所愿接受的这种偶合的情况不是经常出现,于是一种由国家赋予永久价值的物品被选出来,作为统一的尺度以解除物物交换的困难。这种物品经铸造成成为一种公共的形式后,可以代表有用性和有效性,而不必考虑其内在的价值和其数量的关系。从此两种东西的交换不再称为财物,只称为一个价格。

法国经济学家奥雷斯姆认为,物品常常表现为在一地很缺乏而在别处却很丰富,于是产生物物交换方式。又因物物交换常常产生纠纷和争议,聪明的人发明了货币,因此货币不是直接用来满足人类生活的自然财富,而是被发明出来的便于交换的人工工具。

第二种是便于交换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解决直接物物交换困难而产生的。如英国经济学家斯密认为,货币是随着商品交换发展逐渐从诸多物品中分离出来的,是为解决相对价值太多而不易记忆、直接物物交换不便而产生的。他说,如果进入交换过程的有100种物品,那么每种物品都会有99个相对价值,由于这么多价值不易记忆,人们自然会想到把其中之一作为共同的衡量标准,通过它来对其他货物进行比较,解决直接物物交换的困难。

第三种是保存财富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为保存财富而产生的。如法国经济学家西斯蒙第认为,货币本身不是财富,但随着财富的增加,人们要保存财富、交换财富、计算财富的量,便产生了对货币的需要,货币因此而成为保存财富的一种工具。

三、马克思货币起源说

马克思认为,商品的价值形式经历了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即由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扩大的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最后达到货币价值形式。

(一) 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

最初的交换带有偶然的性质,一种商品的价值偶然地、简单地由另一种商品来表示。

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产品逐渐有了剩余,生活需要有所扩大,交换行为出现。但交换只是偶然发生,一种商品的价值,只是偶然表现在另一种商品上。比如,10尺^[1]布换1张兽皮,10尺布的价值就偶然地在1张兽皮上表现出来,或1张兽皮的价值就偶然地在10尺布上表现出来。由于价值形式表现纯属偶然,所以称为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

例如:1只绵羊=2把石斧。绵羊的价值通过石斧表现出来。绵羊处于相对价值形式地位,石斧处于等价形式地位,成了等价物。处于相对价值形式的商品价值量是通过和等价物交换所形成的量的比例表现出来的。

[1] 1尺=0.33米。

(二) 扩大的价值形式

商品交换逐渐经常化使得商品(如绵羊)可以同其他许多商品相交换。如图 1-1 所示。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出现了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即农业和畜牧业分离。产品交换逐渐成为一种经常现象。这时,一种商品已经不是偶然地和另一种商品交换,而是经常地和许多商品交换。于是一种商品的价值也就不是简单地、偶然地在另一种商品上表现出来,而是经常地表现在许多种商品上面。例如,10 尺布的价值可由 1 张兽皮,或 2 把斧子,

或 3 张弓表现出来,这 1 张兽皮、2 把斧子、3 张弓都可以成为 10 尺布的等价物。这种价值的表现形式称为“扩大的价值形式”。在扩大的价值形式中,处于等价形式的商品不再是一种,而是许多种商品。

扩大的价值形式虽然比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但仅仅是规模和量上的进步,而并没有质的飞跃。因为就商品的全体来说,它们的价值仍然没有一个共同的、统一的表现,仍然是物物交换,交换仍然有局限性。例如,甲拥有斧子,需要绵羊;乙拥有绵羊,但不需要斧子,交换难以进行。因此,扩大的价值形式仍然难以满足交换需要。

在扩大的价值形式中,绵羊的价值真正表现为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凝结。扩大的价值形式的缺点是:商品价值未能获得共同的、统一的表现形式。

(三) 一般价值形式

为了克服扩大的价值形式的缺点,人们首先把自己的商品换成一种大家都愿意接受的商品,然后再去交换自己所需要的其他商品,其结果就是一般等价物的出现。商品交换的发展,迫切要求冲破物物交换的制约。在长期、频繁的交流过程中,人们自发地从无数的商品中,分离出一种共同喜欢的、经常在交换中出现的商品。人们先把自己的商品同它进行交换,然后再用它换取需要的商品。于是,许多商品的价值一般都由这种特殊的起媒介作用的商品来表现了。这种特殊商品,由于用来表现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起着一般等价形式的作用,被称为“一般等价物”。此时,“扩大的价值形式”也就演变为“一般价值形式”。如图 1-2 所示。

一般等价物实质上就是货币的雏形,它离货币只有一步之遥。一般价值形式下的一般等价物,并不是固定地由某一种商品充当。比如在一个时期,一般等价物可以由布来充当,而在另一个时期,又可能由兽皮来充当;在一个地区,可以由贝作为一般等价物,而在另一个地区,又可能是以农具当作一般等价物。一般等价物的不固定,阻碍了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因此,人们自然地要求把不同的一般等价物统一起来,固定在某一种特殊商品上,这种商品就成为货

$$1 \text{ 只绵羊} = \left\{ \begin{array}{l} 2 \text{ 把石斧} \\ 25 \text{ 公斤米} \\ 7 \text{ 米布} \\ 0.5 \text{ 克黄金} \\ \dots\dots \end{array} \right.$$

图 1-1 商品与商品交换

$$\left. \begin{array}{l} 2 \text{ 把石斧} \\ 25 \text{ 公斤米} \\ 7 \text{ 米布} \\ 0.5 \text{ 克黄金} \\ \dots\dots \end{array} \right\} = 1 \text{ 只绵羊}$$

图 1-2 一般等价物

币商品。这种用货币来表现商品价值的形式，称为“货币价值形式”，货币在这个阶段才具备产生的条件。

(四) 货币价值形式

在货币真正出现之前，一般等价物虽然已成了商品交换的媒介，但它又是不固定的。一般等价物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是不相同的。由于许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难以分割、价值不统一、难以保存等缺点，使得贵金属最终成为最适合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当人们选择贵金属做一般等价物时，货币就产生了。

由此可以看出，货币是随着商品的产生和交换的发展而产生的，它是商品内在矛盾的产物，是价值表现形式发展的必然结果。

综上所述，货币的产生过程如表 1-1 所示。

表 1-1 货币的产生过程			
简单的偶然的 价值形式	扩大的价值形式	一般价值形式	货币价值形式
1 只羊=2 把斧头	1 只羊= $\left\{ \begin{array}{l} 2 \text{ 把斧头} \\ 5 \text{ 千克大米} \\ 15 \text{ 尺布} \\ 2 \text{ 克黄金} \\ \dots\dots \end{array} \right.$	$\left. \begin{array}{l} 2 \text{ 把斧头} \\ 5 \text{ 千克大米} \\ 15 \text{ 尺布} \\ 2 \text{ 克黄金} \\ \dots\dots \end{array} \right\} = 1 \text{ 只羊}$	$W=G=W$ ↓ 固定
价值量不稳，交换 困难	$\begin{array}{c} \text{一}=\text{多} \\ W-W \\ \text{价值相同，价值量相对稳定} \end{array}$	$\begin{array}{c} \text{多}=\text{一} \\ W-\text{等价物}-W \\ \downarrow \\ \text{不固定} \end{array}$	金银天然不是货币， 货币天然金银

第二节 货币的本质和职能

一、货币的本质

马克思通过对价值形式发展历史的考察，揭示了货币的起源，同时也使人们清楚地看到了货币的本质，即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它体现了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

第一，货币是商品，具有商品的共性，即同一切商品一样，具有商品的两个基本属性——价值和使用价值。价值形式发展的历史表明，货币是在商品交换过程中，从普通商品中间分离出来的。比如黄金，它一方面是和其他商品一样，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都是价值的凝结体；另一方面也能满足人们某些方面的需要，如做装饰品等，具有使用价值。

第二，货币不是普通商品，而是特殊商品。其之所以特殊，是因为它在商品交换中取得了一般等价物的独占权，只有它才能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具体的表现有以下两点。(1) 货币能够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在交换中，普通商品是以各种各样的使用价值出现的。(2) 货币对于一切商品具有直接交换的能力。用它可以购买一切商品，从而货币就获得了一般的、社会的使用价值，即拥有货币就可以得到任何一种使用价值。

第三，货币在充当一般等价物的过程中，体现着不定期的社会生产关系。商品生产者互相交换商品，实际上是互相交换各自的劳动，只不过因为他们之间的劳动不能直接表现出来，所以才采取了商品的形式来进行交换。因此，货币作为商品的一般等价物，也就使商品的不同所有者，通过等价交换，实现了他们之间的社会联系。这种联系就是人和人之间的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

马克思在对货币起源的分析中，将货币定义为“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是深刻的、准确的，同时也是符合马克思写作《资本论》的时代——19世纪中下叶的现实的，那时西欧各国普遍实行金本位制度，黄金正行使着货币的职能。

因此，马克思将黄金视为货币的最高阶段，得出“货币天然金银”的论断。但今天人们分析“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这一表述时，应该认识到“一般等价物”是货币的本质，“特殊商品”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一般等价物”的载体，是货币的形式。之所以这样讲，是基于以下几个方面的理由。

第一，货币商品两种使用价值相互排斥。货币商品作为普通商品，具有以其自然属性所决定的特定的使用价值，而作为货币，除了具有特殊使用价值以外，又具有了以其社会属性所决定的一般的使用价值，即具有了和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的能力。当货币商品发挥其特定的普通商品的使用价值时，它并不发挥货币的作用。如黄金，当它被制成某种首饰时，即能满足人们装饰的特殊需要，但此时的黄金还只是一种普通商品而不是货币，这时它被称为非货币用黄金。当黄金被投入流通并与其他商品相交换时，它才是货币，这时被称为货币用黄金，但此时的黄金并不能作为普通商品来使用和消费。两种使用价值的排斥性暗示着一般等价物与商品性能分离的可能性。

第二，特殊商品是一般等价物信用基础未建立时的载体。一般等价物在商品交换过程中起着商品价值的表现和实现作用，用于传导不同商品的价值比例关系。此时，作为一般等价物，它不再是消费的对象，而是转瞬即逝的交易中介。对一般等价物的接受者而言，他需要的是以自己的劳动换取别人的劳动，从而获得另一种商品的使用价值。因此，他必须建立一个信念，即别人也同样接受一般等价物，据此可以换取自己所需要的商品。而在这种普遍信念未建立之前，人们只能将一般等价物同商品相联系。因为一般等价物具有普通商品的使用价值，便于人们普遍接受，即使暂时无人接受该一般等价物，该一般等价物也有普通商品的使用价值，自己也不会吃亏。这里，“货币表现为抵押品，一个人为了从别人那里获得商品，他就必须把这种抵押品留在别人手里。在这种场合，人们信赖的是物(货币)，而不是作为人的自身”。

第三,当“人们都会有像我一样接受一般等价物”这种普遍信心建立以后,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不再要求一定是具体商品,它可以摆脱商品的躯壳。“金货币在流通中升华为它自身的象征,最初采取磨损的金属铸币的形式,而后采取金属辅币的形式,最后采取无价值记号、纸片、单纯的价值符号等的形式。”

了解了货币本质是一般等价物,并在一定条件下可以摆脱商品躯壳对其的束缚之后,再来了解我国人民币的性质就比较容易了。我国人民币作为一种价值符号,它仍然是一般等价物,虽然它本身没有价值,但它可以代表一定的价值量,并以一定价值量的代表去衡量一切商品的价值量的大小,同一切商品相交换,发挥其货币职能。

二、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就是货币本身所具有的功能,是货币本质的具体表现。关于货币的职能,许多经济学家都认为货币具有4个职能,但是他们对货币职能的具体表述和排列顺序却有着不同的看法。马克思认为货币具有5个职能,它们表述和排列顺序是: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马克思在分析货币职能时,假定黄金是唯一的货币商品,下面按照马克思的表述来介绍货币的各种职能,如图1-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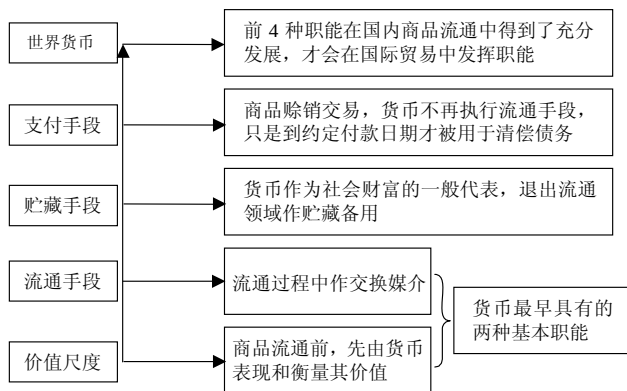


图 1-3 货币的职能

(一) 价值尺度

货币在表现和衡量其他一切商品价值时执行着价值尺度职能,这是货币的基本职能。货币发挥价值尺度职能,把商品的价值表现为同名的量,使它们在质上相同,在量上可以相互比较。货币的这个职能克服了在物物直接交换条件下,由于价值表现不同而给商品流通造成的困难。在物物直接交换的情况下,物物交换的比例随交换物品的增多而增加,交换的物品越多,交换比率越多,价值表现形式也越多,而这些众多的交换比例都是由不同商品的不同的使用价值的量来表现的。因此,不同商品之间很难通过这些不同形式的交换比例来比较、衡量、表现它们价值量的大小。货币出现后,一切商品的价值都通过货币来表现,货币成为商品价值的唯一表现形式。通过货币,不同商品的价值就可以很容易地进行比较了。

货币为什么能成为价值尺度？马克思认为货币之所以能充当价值尺度，是因为货币(金)自身有价值，与其他商品一样都是人类劳动的结晶，具有相同的质，即价值。正因为如此，其他一切商品作为价值实体就可以通过货币商品来比较、计算自身的价值，货币就成为其他商品共同的价值尺度。

货币通过与商品相交换，把商品的价值表现为一定的货币量，这一定的货币量就是商品的价格。价格就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在货币价值不变的条件下，商品价值的大小是通过货币量即价格的变化来表现的。商品价值量大，表现的货币量就多，价格就高；商品价值量小，表现的货币量就少，价格就低。所以，商品价值量的大小是通过价格的高低变化来区分的。然而，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并不是说价格在任何时候都能和商品价值保持一致，价格常常围绕价值上下波动，有时高于价值，有时低于价值，这是由于商品供求因素的影响，商品供大于求，价格就下跌，商品供小于求，价格就上涨，因此价格是由商品价值决定，在供求影响下形成的。

货币表现商品的价值就是给商品标价，这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只是观念上的或想象中的货币。也就是说，货币在给商品标价的时候，并不需要在商品的旁边真的摆上若干数量的货币，只要在观念上进行比较就可以了。

商品的价值有大有小，各不相同，表现为货币的数量也就有多有少。要比较不同的货币量，就需要确定货币本身的计算单位。各种商品货币本就分别具有衡量各自使用价值的单位，最初的价格单位同衡量商品货币使用价值的自然单位是一致的。如中国曾以两(16两为1斤)、铢(24铢为1两)作为货币单位，它们既是自然单位(重量)，又是价格单位。后来，货币单位与自然单位逐渐分离了。其主要原因如下。

(1) 外国货币的输入。如中国的白银很长时间以两为单位流通。明末外国货币流入中国，外国货币单位是“元”。通过“废两改元”以后，中国货币的单位正式改称“元”，而不再使用重量单位“两”，使重量单位与价格单位分离。

(2) 由于币材的改变，原来货币单位名称不变，但它实际所包含的重量已经变化了。币材从贱金属改变为贵金属，但货币单位名称仍保留原贱金属的货币单位名称。如英国18世纪以前主要是白银流通，当时的价格标准“镑”就是指白银的重量单位名称，当1816年英国正式采用金本位制时，货币单位名称未作变更，沿用至今。

(3) 国家铸造重量不足的货币，也使货币单位与自然单位脱离。中国历史上曾有过一种铜币“五铢钱”，最初其重量就是五铢，后来曾出现过含铜不足二铢的“五铢钱”。

(二) 流通手段

流通手段是货币的基本职能之一，即货币在商品流通中充当交换的媒介。在货币出现以前，商品交换采用直接物物交换的形式。此时，商品生产者进行商品交换时，既是买者，又是卖者，在卖出自己生产的商品的同时又买进了别人的商品。货币出现以后，商品交换方式发生了变化：每个商品生产者都要先把商品换成货币，即先把商品卖出去换回货币，然后用货币去换取所需要的商品，即买进商品。此时，商品的交换分离成了买和卖两个阶段，货币在商品买与卖之间充当了交易的媒介。

执行流通手段的货币,不能是想象中的或观念上的货币,必须是现实的货币。商品购买者不能凭着观念上的货币就能买到商品,商品销售者也不会拿自己的商品去和观念上的货币交换。在商品买卖时,必须有实实在在的货币去和商品交换,那么作为商品交易媒介的货币就有一个现实需要量的问题。

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量应该是多少呢?在流通领域,商品和货币总是有一方处在卖的一极,另一方处在买的一极上,彼此对立着。要购买这些商品,就要付出与这些商品价格总额相等的货币量,所以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量,首先是由商品价格总额决定的。

商品价格总量由两个因素决定:一是商品总量;二是商品的价格水平。在货币价值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每种商品的价格不变,则商品的价格显然是由流通领域里的商品量决定的;如果商品总量不变,则商品价格总额由流通领域里的商品价格水平决定。货币量的大小与流通中商品的价格和数量成正比例地增减变化。但是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量也并不需要同商品价格总额相等。因为作为流通手段,在一定的时间里的货币是可以为多次的商品交易作媒介的。如工厂产品销售出去后获得货币,再用货币去支付工人工资,工人领取工资后用它去购买生活用品,这样一枚货币可以在流通中为数倍于它的商品作媒介。在一定的时间内,货币实现的交易次数,也称货币流通速度或货币流通次数。货币在一定时间内流通的次数越多,可以实现的商品价格总额就越大,流通中需要的货币量也就越小。所以,货币流通速度同流通领域中所需要的货币量成反比例变化。

若用 Q 代表商品数量, P 代表商品价格, V 代表货币流通次数,执行流通手段的货币需要量用 M 表示,则

$$M=PQ/V$$

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不能是想象中的或观念上的货币,但可以用货币符号来代替。因为货币在交换中是转瞬即逝的,是交换手段而不是交换的目的。所以只要有一种符号就可以代替或满足这种需要。作为货币符号的纸币,就是从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中产生的。实际上,流通中一直有不足值的铸币或其他货币符号执行流通手段职能,如磨损后的铸币仍能像足值铸币一样流通。然而,货币符号充当交易媒介后,货币与商品价格的关系就发生了变化。在足值的货币充当交易媒介时,商品价格决定了进入流通的货币量,而在货币符号充当流通手段职能时,进入流通领域的货币量决定商品价格。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货币量增加,商品价格上涨;货币量减少,商品价格下跌。

(三) 贮藏手段

贮藏手段是货币退出流通领域被人们当作独立的价值形态和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保存起来的职能。贮藏手段职能是在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职能的基础上产生的。价值尺度功能使货币成为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代表,流通手段职能使人们可以用货币购买其他一切商品,因此货币才能作为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才具有了贮藏的价值。世界上财富的形式多种多样,财富贮藏和积累的形式也多种多样,货币作为一种贮藏形式,贮藏费用最低,因此货币产生以后,人们便开始利用货币进行贮藏。

货币贮藏的最初阶段是马克思所说的“朴素的货币贮藏形式”，这时，人们贮藏货币的目的是利用货币来保存自己剩余产品。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贮藏变成了商品生产顺利进行的必要条件。因为厂家不一定在它的商品卖出去以后，马上就用这笔货款支付别的费用，同样，他也不能保证每当他需要购买或支付时，都有相当的商品能卖出去，从而得到需要的货款。因此，商品生产者就必须贮藏一定量的货币，以便在需要时使用。商品经济越发展，货币发挥的作用范围越广，货币的权力也就越大，货币不仅能够使人得到各种物质财富，还能影响人们的社会地位、信誉乃至命运。货币似乎无所不能，人们就像崇拜偶像一样崇拜货币，于是一些人就开始贪婪地积累货币，为贮藏而贮藏货币。

货币产生至今，其形式已发生了不少变化，从足值货币发展到现在的信用货币，货币贮藏的形式也在变化，从以足值货币金银的形式贮藏价值到现今以信用货币——价值符号的替身作为价值贮藏的典型形态。金银的价值高，性质稳定，不会因贮藏时间长而减少价值，因此即使现在金银已经不再是货币了，人们仍用贮藏金银的形式贮藏价值。马克思认为，在金属货币与货币符号同时流通的情况下，货币符号没有贮藏的职能，因为货币符号只有作为流通手段才有价值，一旦退出流通就一钱不值了。现在的情况和马克思当时所描述的时代背景不同，流通中已经没有金属货币，而是以银行券、存款货币为主的信用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的代表，发挥货币的各种作用。因此，人们便以银行券和存款货币的形式来贮藏价值，这也是货币形式发展的结果。当然，信用货币执行这一职能是有条件的，即必须以币值稳定或急需的物品顶替它，继续充当价值贮藏的载体。

(四) 支付手段

当货币不是用作交换的媒介，而是作为价值的独立运动形式进行单方面转移时，就执行支付手段职能。货币这一职能的产生及发展是和信用关系的产生和发展密切相关的。随着商品流通的发展，在现金交易基础上往往产生商品的让渡与价格的实现相脱节的情况，于是买卖关系变成了债权债务关系。货币的这个职能直接产生于以延期付款方式买卖商品的活动之中。在商品以赊销方式买卖时，买卖行为完成后，经过若干时间，购买者才向销售者支付货币。在支付之前，卖者变成了债权人，买者变成了债务人。随着信用交易方式的出现，货币在偿还债务或作其他支付时，执行支付手段职能。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时，等值的商品和货币在交换过程的两极不再同时出现，货币不再是交换的媒介，而是作为补充交换行为的一个环节，作为交换价值的绝对存在，独立地结束商品交换的整个过程，是价值的单方面转移。

货币支付手段职能出现后，一定时期流通中需要的货币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因此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也是现实的货币。在流通过程中，货币的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职能不是截然分开的，而是交替地发挥这两个作用。因此，流通中需要的货币量不仅包括流通手段的量，还包括支付手段的量。货币借助其拥有的支付手段职能，使信用关系得以形成。债权债务到期可以相互抵消和清算，债务人只需支付债务余额，这样可大大减少现金需要量。如下式：

$$\text{一定时期内流通中所必需的货币量} = \frac{\text{商品价格总额} - \text{赊销价格总额} + \text{到期支付总额} - \text{相互抵消的支付总额}}{\text{单位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流通速度}}$$

在现代商品经济中,货币作为支付手段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首先是由于大额交易的增多,而大额交易大部分是采取延期付款方式进行的。其次是在财政、银行方面的运用,财政的收入和支出、银行的存款和贷款都是货币在发挥支付手段职能。此外,在支付工资和各种劳务报酬时,货币也在发挥支付手段职能。

(五) 世界货币

当商品流通越出国界,扩大到世界范围时,货币的职能作用也随之发展。货币超越国内流通领域,在国际市场上充当一般等价物,就执行着世界货币的职能。

马克思对世界货币的论述是在金属货币条件下进行的。

马克思认为,在贵金属流通的条件下,作为世界货币,要求货币本身要以金银原始条块形式并按实际重量发挥职能,不能采取国内流通的铸币或纸币形态,因为它们一越出国界,就丧失了原定的法定意义。货币在世界市场发挥作用要脱去其国家制服。

世界货币职能具体表现为:(1) 作为国家间的支付手段,用于平衡国际收支差额;(2) 作为国家间的购买手段,用于购买外国商品;(3) 作为社会财富的代表,由一国转移到另一国,如支付战争赔款、对外援助等。

在金属铸币退出流通、黄金非货币化的条件下,关于世界货币的问题就成了国际货币制度中研究的重要课题。

第三节 货币的形式

货币自产生以来已有几千年的历史。在这几千年的历史中,货币的形式随着商品交换和商品经济的发展也在不断地变化和发展着。这种形式的变化,是不断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变化而变化的,同时也消除了前一种货币形式无法克服的缺点。货币形式的演变如图 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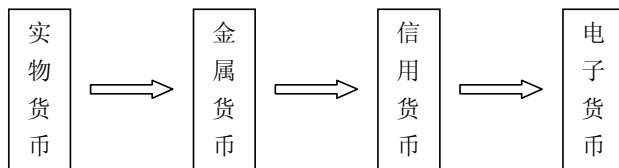


图 1-4 货币形式的演变

一、实物货币

实物货币是指以自然界存在的某种物品或人们生产的某种物品来充当货币,是最早的货币形态。在中国历史上,实物货币种类很多,如龟壳、海贝、蚌珠、皮革、米粟、布帛、牲畜、

农具等都充当过实物货币，如图 1-5 所示。其中，时间较长、影响较大的有两类：一类是贝类；一类是谷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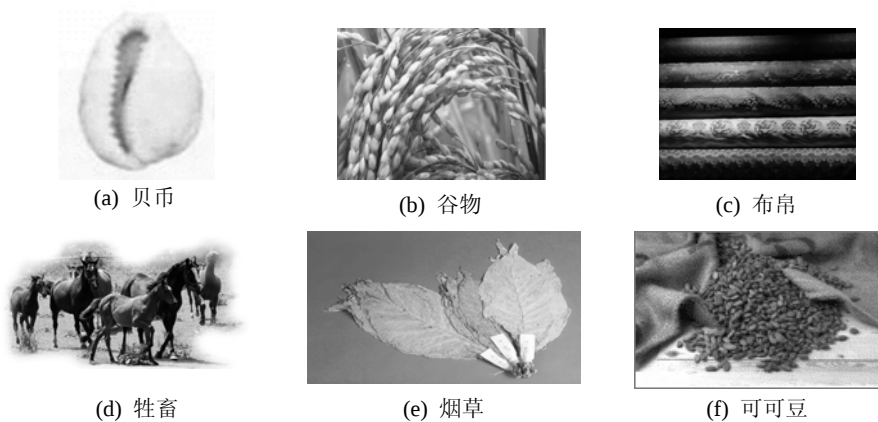


图 1-5 实物货币

贝币是中国最早的货币之一。它以产于南洋海域的海贝为材料。这种海贝原来是用作饰物的，由于它坚固耐用，价值很高，携带方便，有天然单位，而被当作货币使用。贝的货币单位为“朋”，通常十贝为一朋。中国使用贝币的时间很长，从殷商时期开始，至秦始皇统一中国货币后废除贝币，使用了近千余年时间，在中国云南一带，贝币一直使用到清初。在亚洲、非洲、美洲和欧洲的许多民族和国家，也都曾使用过贝币。谷帛也是中国历史上影响较大的实物货币。中国历史上用作货币的谷帛情况不同。谷只是用于零星交易，成匹的布帛则适于大额支付，以补铜钱之不便。即使在钱币广泛流通以后，谷帛的货币性亦未完全丧失，特别是在魏晋隋唐时期表现得尤为明显，宋代以后，银钱日益发展，谷帛杂货的货币作用亦未完全消失。

然而以实物形式存在的货币，并不能很好地满足交换对货币的要求。因为许多实物货币都形体不一，不易分割、保存，不便携带，而且价值不稳定，所以不是理想的交易媒介。

二、金属货币

以金属如铜、银、金等作为材料的货币称为金属货币。历史上出现过的部分铜币与银币如图 1-6 所示。与实物货币相比，金属货币具有价值稳定、易于分割、易于储藏等优势，更适宜充当货币。中国是最早使用金属货币的国家，从殷商时代开始，金属货币就成为中国货币的主要形式。就金属货币本身而言，以贵金属黄金作为货币材料是金属货币发展的鼎盛时期。黄金作为货币材料的历史比较长，如英国早在 13 世纪中叶就有了金币铸造，但是以黄金作为本位货币，则是在资本主义经济有了较大发展以后，历史上最早实行金本位制的国家是英国，开始于 1816 年。

金属充当货币材料采取过两种形式：一是称量货币，二是铸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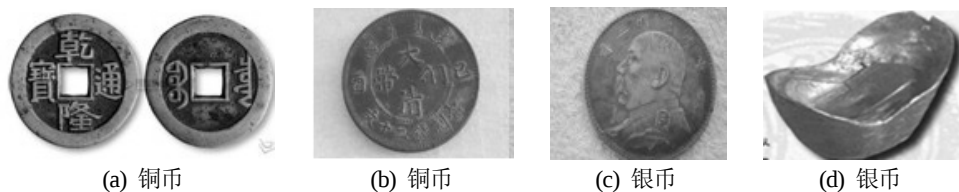


图 1-6 金属货币

称量货币是指以金属条块的形式发挥货币作用的金属货币。金属货币出现后，最开始是以金属条块形式流通，这种金属条块在使用时每次都要称重量，鉴定成色，所以称为称量货币。称量货币在中国历史上使用时间很长，典型的形态是白银。从汉代开始使用的白银，一直是以两为计算单位，以银锭为主要形式。银锭分为 4 种形式：一是元宝，也称马蹄银、宝银，每枚重量约 50 两；二是中锭，也称小元宝；三是小锭，重约一二两到三五两；四是碎银，重量在 1 两以下。白银在使用时，每次都要验成色、称重量，很不方便。清朝中叶以后，为了便利商品交易，各地都建立了公估局，专门负责鉴定银元宝的成色和重量，宝银经过鉴定后，即可按批定的重量和成色流通，交易时不必再随时称重和鉴色。但是公估局的鉴定只在当地有效，到了外地，仍要铸成当地通行的宝银重新鉴定，不能从根本上改变银两制度的落后性。一直到 1933 年，国民党政府废止了这种落后的货币制度。

铸币是铸成一定形状并由国家印记证明其重量和成色的金属货币。铸币的出现克服了称量货币使用时的种种不便，便利了商品交易。铸币最初形态各异，如中国历史上铸币的形状有仿造的铜贝、银贝、金贝，有仿造刀状而铸造的刀币，有仿造铲状而铸造的布币等。最后铸币的形态逐渐过渡统一成圆形，因为圆形便于携带，不易磨损。中国最早的圆形铸币是战国中期的圜钱(亦称环钱)，流通全国的则是秦始皇为统一中国货币而铸造的秦半两，这种铸币为圆形、中间有方孔，一直沿用到清末。因为钱有方孔，所以历史上称为“孔方兄”，如图 1-7 所示。



图 1-7 孔方兄

西方国家金属铸币采用的是圆形无孔的形式，币面通常铸有统治者的头像。清朝末年，受流入我国的外国银元的影响，方孔铸币被圆形无孔铸币所代替。

三、信用货币

从上面的分析中，不难得出信用货币的定义。信用货币不但本身的价值远远低于其货币价值，而且也代用货币不同，不再代表任何贵金属。信用货币是货币进一步发展的产物，目前世界几乎所有的国家都采用这一货币状态。从历史的观点看，信用货币是金属货币制崩溃的直接后果。20 世纪 30 年代，由于世界性的经济危机接踵而至，各主要经济国家先后被迫脱离金本位和银本位，所发行的纸币不能再兑换金属货币，因此信用货币便应运而生。图 1-8 所示为人民币、港币与美元。



图 1-8 纸币

一般来说,信用货币作为一般的交换媒介须有两个条件:一是人们对此货币的信心;二是货币发行的立法保障,两者缺一不可。例如,在一国的恶性通货膨胀时期,人们往往拒绝接受纸币。但如果只有信心,没有立法保障,这种货币也会由于缺乏有效的监督管理,造成交换使用中的混乱。

一般来说,只要一国政府或金融管理机构能将货币发行量控制在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之内,仍会使公众对纸币保持信心。大体上观察一下,一般大多数采用信用货币制度的国家,虽然在中央银行的资产负债表中有黄金一项作为准备金,但那往往是名义上的。信用货币的发行,既不受黄金数量上的制约,同时也不能兑换黄金。

目前人们所熟悉的信用货币,如果更详细地加以区别的话,又可以分为以下几个主要形态。

(一) 辅币

其主要功能是担任小额或零星交易中的媒介手段。多以贱金属制造,如铜、镍、铝等,目前我国辅币主要是以含铝等成分的金属制造的。目前在世界各国,铸币权几乎毫无例外地完全由政府独占。我国是由中国人民银行下属的铸币厂专门铸造。

(二) 现金或纸币

其主要功能亦是担任人们日常生活用品的购买手段。一般具有流通手段职能的纸币,其发行权或为政府或为金融机构专有。发行机构因各国的货币信用管理体制而异,多数为各国中央银行、财政部或政府专门成立的货币管理机构。

(三) 银行存款

目前的银行制度产生了多种多样的存款,但作为货币执行一般媒介手段的主要是以银行活期存款形式存在的。这些银行活期存款实质上是存款人提出要求即可支付的银行债务,是存款人对银行的债权,所以这种货币又可称为债务货币,存款人可借助支票或其他支付指示,将本人的存款支付给他人,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这种存款人对银行的债权,或者说银行对存款人的负债,在经济交易中已被人们普遍接受,用以支付债务和支付商品与劳务。在整个交易中,

用银行存款作为支付手段的比重几乎占绝大部分，目前在小额的交易中也开始广泛使用这种货币，如顾客对零售商的支付，以及工人的工资或薪水等。

这里应该注意分清作为支付指示的支票本身与银行存款的区别。支票是一种票据，起着存款人向银行发出支付指示的作用，本身并不是货币，银行的活期存款才是真正的交易媒介和支付手段。所以在交易双方并不互相熟悉的情况下，支票未必能为对方所接受。不过在信用制度高度发达的社会中，这些技术的困难已被种种信用工具，如保付支票、银行支票、旅行支票、信用卡等所克服。

四、电子货币

计算机的广泛应用对传统货币交易和支付方式提出了挑战，电子货币在一些发达国家的试验就是最有影响的例证之一。

电子货币是以金融电子化网络为基础，以商用电子化机具和各类交易卡为媒介，以电子计算机技术和通信技术为手段，以电子数据形式存储在银行的计算机系统中，并通过计算机网络系统以电子信息传递形式实现流通和支付功能的货币。

就现阶段而言，大多数电子货币是以既有的实体货币(现金或存款)为基础存在的，具备“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基本职能，还有“储藏手段”、“支付手段”、“世界货币”等职能。且电子货币与实体货币之间能以1:1比率交换这一前提条件是成立的。而作为支付手段，大多数电子货币又不能脱离现金或存款，是用电子化方法传递、转移，以清偿债权债务实现结算。因此，现阶段电子货币的职能及其影响，实质是电子货币与现金和存款之间的关系。

电子货币的特点：(1) 以电子计算机技术为依托，进行储存、支付和流通；(2) 可广泛应用于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领域；(3) 融储蓄、信贷和非现金结算等多种功能为一体；(4) 电子货币具有使用简便、安全、迅速、可靠的特征；(5) 现阶段电子货币的使用通常以银行卡(磁卡、智能卡)为媒体。

电子货币可分为4种类型：储值卡型电子货币、信用卡应用型电子货币、存款利用型电子货币、现金模拟型电子货币。

电子货币通常是利用电脑网络或储值卡所进行的金融活动。持有这种储值卡就像持有现金一样，每次消费支出可以从卡片的存储金额里予以扣除。而一些国家新出现的电子钱包则是由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卡，不仅可以在自动提款机上提取现金、完成转账，而且还能从银行账户内的存款金额中拨出部分金额转入随身的卡片上存储。图1-9所示为中银电子钱包。当电子钱包中的现金余额全部用完时，可以随时从上网的计算机、自动柜员机或通过电话操作来对货币存储额进行补充。在日常使用时，消费者只要将卡片插入小型的读卡机就可以得



图 1-9 电子货币

知卡片的现金余额。

电子货币说到底不过是观念化的货币信息，它实际上是由一组含有用户的身份、密码、金额、使用范围等内容的数据构成的特殊信息，因此也可以称其为数字货币。人们使用电子货币交易时，实际上交换的是相关信息，这些信息传输到开设这种业务的商家后，交易双方进行结算，要比现实银行系统的方式更省钱、更方便、更快捷。所以，电子货币不同于比特币的虚拟货币属性。

目前，使用电子货币的消费者在产生方便感觉之余，总有一些担心，例如：如何防范电子货币被盗、如何对个人资信情况保密等。电子货币无论有何优点，但与人们传统使用的现金手段相比，其某些竞争上的缺陷和劣势依然十分明显，因此，电子货币全面应用恐怕还需要相当长一段时间，需要科技进步成果的积累和保障措施的完善。

比特币(Bitcoin: 比特金)最早是一种网络虚拟货币，跟腾讯公司的 Q 币类似，但是已经可以购买现实生活当中的物品。它的特点是分散化、匿名、只能在数字世界使用。其不属于任何国家和金融机构，并且不受地域限制，可以在世界上的任何地方兑换，也因此被部分不法分子当作洗钱工具。图 1-10 所示为比特币。2013 年，美国政府承认比特币的合法地位，使得比特币价格大涨。而在中国，2013 年 11 月 19 日，一个比特币就相当于 6.989 元人民币。2014 年 1 月 7 日，淘宝发布公告，宣布 1 月 14 日起禁售比特币、莱特币等互联网虚拟币等商品。



图 1-10 比特币

从比特币的本质说起，比特币的本质其实就是一堆复杂算法所生成的特解。特解是指方程组所能得到的无限个(其实比特币是有限个)解中的一组。而每一个特解都能解开方程并且是唯一的。以人民币来比喻的话，比特币就是人民币的序列号，你知道了某张钞票上的序列号，你就拥有了这张钞票。而挖矿的过程就是通过庞大的计算量不断地去寻求这个方程组的特解，这个方程组被设计成了只有 2 100 万个特解，那么比特币的上限就是 2 100 万。

要挖掘比特币可以下载专用的比特币运算工具，然后注册各种合作网站，把注册来的用户名和密码填入计算程序中，再点击运算就正式开始。完成比特币客户端安装后，可以直接获得一个 Bitcoin 地址，当别人付钱的时候，只需要自己把地址贴给别人，就能通过同样的客户端进行付款。在安装好比特币客户端后，它将会分配一个私有密钥和一个公开密钥。需要备份你包含私有密钥的钱包数据，才能保证财产不丢失。如果不幸完全格式化硬盘，个人的比特币将会完全丢失。

比特币的特征如下。

去中心化：比特币是第一种分布式的虚拟货币，整个网络由用户构成，没有中央银行。去

中心化是比特币安全与自由的保证。

全世界流通：比特币可以在任意一台接入互联网的电脑上管理。不管身处何方，任何人都可以挖掘、购买、出售或收取比特币。

专属所有权：操控比特币需要私钥，它可以被隔离保存在任意存储介质中。除了用户自己之外无人可以获取。

低交易费用：可以免费汇出比特币，但最终对每笔交易将收取约 1 比特币分的交易费以确保交易更快执行。

无隐藏成本：作为由 A 到 B 的支付手段，比特币没有烦琐的额度与手续限制。知道对方比特币地址就可以进行支付。

跨平台挖掘：用户可以在众多平台上发掘不同硬件的计算能力。

第四节 货币制度

一、货币制度的构成要素

货币制度简称“币制”，是国家用法律形式规定的货币流通组织形式。它是保证一个国家货币流通规范、统一运行的重要制度。货币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几个要素。

(一) 货币材料

币材是指充当货币的材料或物品。一般来说，充当商品货币的材料应具备以下一些条件：一是价值较高；二是易于分割；三是易于保存；四是便于携带。充当货币的材料价值较高，就可以用少量的货币完成大量的交易；易于分割是指货币材料可以自由分割，且分割后不影响其价值，以便为价值量不等的商品交易服务；易于保存是指货币材料不会因保存而减少价值，不需要支付费用；便于携带可以使货币在较大区域内媒介商品交换。但对某一种货币材料来说，上述 4 个要求也不是在任何时期都是同等重要的。从货币的发展史来看，历史上曾经有过许多种不同的物品充当过货币。大致而论，货币材料的演变是从实物货币开始，发展到金属货币，再发展到货币商品的代表——纸币和信用货币形式。这个货币材料的演变过程，反映出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发展对货币材料的要求。但是，需要说明的是，虽然币材是沿着实物货币—金属货币—信用货币这样的历史顺序而发展演变的，但这并不说明它们之间有严格的此生彼亡的界限。如金属货币产生后，在某些历史时期，仍有实物货币同时使用，如中国唐朝的钱帛兼行，就是金属货币和实物货币同时使用的。

确定货币材料是建立一个国家货币制度的基础。确定不同的货币材料，就构成不同的货币制度。例如，确定白银为货币材料，就称为银本位制；确定黄金为货币材料，就称为金本位制；确定金银同时作为货币材料，就称为金银复本位制。因此，确立以何种金属作为货币材料，是

建立一种货币制度的首要步骤。究竟选择哪一种金属作为币材,虽然是由国家确定的,但是这种选择不是以国家的意志为转移,而是受客观经济条件的制约。在资本主义发展初期,一方面由于白银生产量较大,而黄金生产量较少;另一方面由于资本主义大工业尚未得到很大发展,在商品流通中小额零星交易较多,因此广泛流通着白银,就把白银规定为货币金属。后来,随着黄金生产量的增加和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发展以及批发商业的出现,黄金开始进入流通,流通中兼有白银和黄金,就把金银两种金属规定为货币金属。当黄金生产进一步发展,在流通中黄金最终独占了货币的地位,此时就把黄金规定为货币金属。

(二) 货币单位

货币材料确定以后,就要规定货币单位。这包括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和规定货币单位所含有的货币金属量。例如,英国的货币单位定名为英镑,1870年规定每英镑的含金量为7.97克;美国的货币单位定名为美元,1934年以前1美元的含金量为1.504632克,1934年1月减为0.888671克,1971年12月又减为0.818513克;中国在1914年曾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为“圆”,并规定每个银圆的含银量为0.648两。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选择镑、元、法郎等作为货币单位名称。

(三) 本位币的铸造与流通

本位币亦称主币。它是按照国家确定的币材和货币单位制作的法定货币,国家法律规定的作为价格标准的基本货币。本位币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本位币是一国唯一合法的用于计价、结算的货币。

第二,本位币名义价值(面值)与实际价值(金属价值)相一致,是足值的货币。

第三,本位币具有无限法偿的效力,即本位币为无限法偿货币。所谓无限法偿的效力,就是国家法律规定本位币有无限支付的支付能力,不论每次支付的数额多大,卖者和债权人都不得或者不会拒绝接受。

第四,在金属货币制度下,本位币可以自由铸造。就是说,本位币一方面由国家按货币单位铸造,另一方面每个公民都有权把货币金属送到国家造币厂请求铸成本位币,其数额没有限制,并且不收或只收取少量的费用。同时,国家也允许公民将本位币熔化成金属条块。

(四) 辅币的铸造和流通

辅币是本位币以下的小额通货,供日常零星交易之用。它通过法律形式与主币建立起固定的兑换比例。如美国的辅币为“分”,1美元等于100美分;中国的辅币为“角”、“分”。

辅币具有如下特点。

第一,辅币是用贱金属铸造的不足值货币,其实际价值低于名义价值,故铸造辅币可以得到一部分收入。

第二,辅币是有限法偿货币。

第三,辅币不能自由铸造,只能由国家垄断铸造,以保证辅币收入归国家所有,同时还可以避免辅币排挤主币。

(五) 银行券和纸币的发行与流通

银行券是在商业票据流通的基础上由银行发行的,用于替代商业票据的银行票据。最早的银行券出现于17世纪,当一些持有商业票据的人因急需现金到银行要求贴现时,银行付给他们银行券。于是,银行券就通过银行贷款程序投入了流通。

银行券的发行分为两个阶段:从17世纪中叶到19世纪中叶实行分散发行,即一般商业银行都可发行各自的银行券。19世纪中叶以后,逐渐改由中央银行集中统一发行。中央银行发行的银行券通常被国家法律规定为法定的支付手段,拒绝接受被视为违法。自1929—1933年世界经济危机以后,各国中央银行的银行券都不能在国内自由兑现,它的流通已不能再依靠银行信用,而是单纯依靠国家政权的强制力量,从而使银行券纸币化了。

纸币是由国家财政发行并依靠国家政权的力量强制流通的价值符号。图1-11所示为世界首张纸币——交子。纸币通常是在战争时期或特殊困难时期,为弥补财政赤字而发行的。纸币本身没有价值,而且不能兑换金属货币,如果它得不到社会的公认,就只不过是一文不值的废纸,根本不能起到货币符号的作用。很明显,绝对不是任何人发行一张货币符号都能在市场上流通的。纸币之所以能够成为代替真实货币流通的价值符号,国家的强制力起着关键的作用。国家发行纸币,并凭借自己的权力,强制居民必须接受它,这才使纸币得到了社会的公认,成了大家都能接受的货币符号。



图 1-11 世界首张纸币——交子

(六) 准备制度

准备制度又称黄金储备制度。它是一国货币稳定的基础,也是一个国家经济实力强弱的重要标志之一。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黄金储备由中央银行或财政部门掌握。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黄金准备的用途有以下3个方面。

第一,作为国际支付的准备金,也就是作为世界货币的准备金。

第二,国内金属货币流通的准备金,以备流通扩大和收缩对金属货币的不同需要。

第三,支付存款和兑换银行券的准备金。

在当今世界各国不兑现的信用货币流通条件下,黄金准备只作为国际支付的准备金,其余两个用途不复存在。为强化国际支付准备金,各国建立了外汇储备,即以特定的世界货币如(美元、日元、欧元等)作为准备。

二、货币制度的演变

在货币制度发展史上曾存在4种不同的货币制度,依次为银本位制、金银复本位制、金本

位制和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

货币制度的分类如图 1-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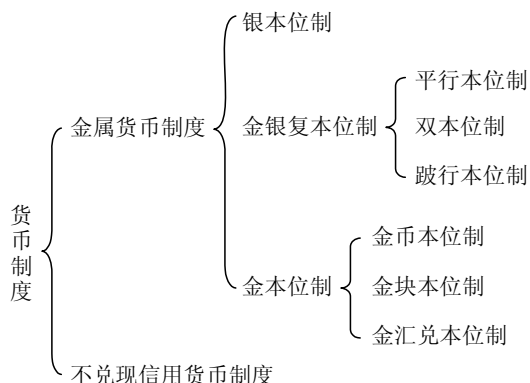


图 1-12 货币制度

(一) 银本位制

银本位制是指以白银作为本位币的一种货币制度。银本位制又分为银两本位制和银币本位制两种形式。银两本位制度是以白银的重量单位——“两”作为价格标准，实行银块流通的货币制度。银币本位制度则是以一定重量和成色的白银铸币流通的货币制度。银本位制的基本特征有以下几点。

第一，银币可以自由铸造和自由熔化。

第二，银币为无限法偿货币。

第三，辅币和其他各种货币可以自由兑换银币或等量白银。

第四，白银和银币可以自由输出输入。

银本位制是历史上最早的货币制度之一。它是与经济不够发达，商品交易主要是以小额交易为主的商品经济相适应的货币制度。银本位制最大的缺点是白银价值不稳定。而作为一种货币金属，只有当价值能保持相对稳定的时候，才适合做货币材料，才能保证货币价值的稳定性。银本位制度从 16 世纪后开始盛行，至 19 世纪末除少数经济落后国家外，各国纷纷放弃，大致经历了 200 多年。

(二) 金银复本位制

复本位制是指以金、银两种金属同时作为本位货币的一种货币制度。其特征是：金、银两种本位币都可以自由铸造、自由熔毁；都具有无限法偿的效力；金、银两种金属及其铸币可以自由输出输入；两种本位币可自由兑换。在金银复本位制度下，法律规定金银两种贵金属都是铸造本位币的材料。

复本位制又分为平行本位制和双本位制两类。所谓“平行本位制”，就是指金银两种货币按其各自所含的金银的实际价值流通的本位制度。如英国在 1663 年铸造金币“基尼”与原来的

银币“先令”按照市场比价同时流通。由于两种不同金属的货币同时充当价值尺度,商品就具有双重价格——金币表现的价格和银币表现的价格。而两种价格又会随着金银市场比价的变动而波动,因而使商品价格和交易处于紊乱状态,给商品交易带来了困难。为了克服这种困难,产生了“双本位制”。所谓“双本位制”,是指金银两种货币按法定比价 1:15 流通。但是这种法律规定与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和货币的排他性、独占性的要求发生矛盾,出现了“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即“格雷欣法则”的作用。

所谓“劣币驱逐良币”,就是指两种实际价值不同而名义价值相同的货币同时流通时,实际价值较高的货币(良币)必然会被收藏、熔化、输出而退出流通界;而实际价值较低的货币(劣币)则会充斥市场。故有人称这种“双本位制”为“跛行本位制”。

可见,在复本位制下,虽然法律上规定金银两种金属的铸币可以同时流通,但实际上在某一时期的市场上主要只有一种金属的铸币在流通。银贱则银币充斥市场,金贱则金币充斥市场,很难保持两种铸币同时并行流通。这说明,价值尺度的二重化是同价值尺度的职能相矛盾的。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货币制度都逐渐地从复本位制向金本位制过渡。至 20 世纪初,多数资本主义国家都已实行金本位制。

(三) 金本位制

金本位制是以黄金作为本位货币的一种货币制度。金本位制又可分为金币本位制、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

1. 金币本位制

金币本位制是早期的金本位制度。在这一制度下,发行并流通于市场的货币是金币,单位货币规定为一定数量一定成色的黄金。

(1) 金币本位制的特点。其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 4 个方面。

其一,金币可以自由铸造。这就保证了黄金在货币制度中的主导地位,并克服了复本位制下金银频繁交替地执行价值尺度职能的混乱现象。同时,金币实行自由铸造,能使金币数量自发地适应商品流通的需要,使金币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保持一致。

其二,价值符号(辅币与银行券)可以自由兑换金币。辅币和银行券可按其面额价值自由兑换金币,就能稳定地代表一定数量的黄金进行流通,从而避免了价值符号对黄金的贬值现象。

其三,黄金可以自由输出输入。在金本位制度下各国货币单位之间按其所包含的黄金重量而有一定的比价,同时黄金又可在各国之间自由转移,这就保证了世界市场有统一的价值尺度和外汇行市的相对稳定。

其四,国家的金属准备全部是黄金。

(2) 金币本位制度的作用。从上述金币本位制度的特点可见,金币本位制是一种具有相对稳定性的货币制度,它对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第一,金币的“自由铸造”和“自由熔化”,使得金本位货币与其所含的一定量的黄金的

价值保持了等值关系，从而起到了对一国的物价水平与国际收支进行自动调节的作用，维持了物价稳定和国际收支平衡。先看物价水平，在金币本位制度下，当物价水平上涨时，单位货币所能购买到的商品数量减少了，单位货币所能买到的黄金数量也就减少了，这表明币值下跌，黄金价格上涨，此时人们就会将金币熔化成为黄金而出售，于是流通中的金币数量减少，物价水平就相应地降低下来，币值回升以至与黄金平价。相反，当物价水平下跌时，币值上升，民间又会将黄金铸造成为金币，造成流通中的金币数量增加，物价上涨和币值的下跌，最终达到金币与黄金平价。再看国际收支，当一国的国际收支出现逆差时，说明该国的出口小于进口，造成金币流向国外，从而减少了国内的金币数量，造成国内物价水平下降，而物价水平的下降就会使进口减少，出口增加，从而使国际收支逆差得到调整并逐渐消失。相反，当出现国际收支顺差时，出口大于进口，金币从国外流入国内，导致国内金币数量增加，物价上涨，而物价上涨又会使得出口减少，进口增加，从而使国际收支顺差得到调整并逐渐消失。总之，金币本位制度具有维持物价稳定和国际收支平衡的作用。

第二，黄金与金币的自由输出和输入，使得金本位货币的对外汇率保持了稳定。在国际金本位制度下，汇率是以各国货币的含金量为基础的。比如 1914 年以前，一英镑含金 113.006 格令，一美元含金 23.22 格令，于是英镑对美元的基本汇率为：一英镑等于 4.866 5 美元，但是，实际汇率是由外汇供求决定的，不一定与基本汇率相一致。一旦实际汇率发生变动，偏离了基本汇率，那么通过黄金的输出与输入，便可对汇率进行自动调节，使实际汇率偏离基本汇率的程度不会超过输出或输入黄金所需的费用，从而维持了汇率的稳定。比如在纽约与伦敦之间输送一英镑黄金需花费两美分(0.02 美元)，那么在纽约，英镑的实际汇率应不会超过 4.886 5 美元，因为如果汇率超过这一数字，美国债务人与其高价买入英镑用以清偿债务，不如向伦敦直接输出黄金(即把黄金从纽约运往伦敦)以清偿债务。这种汇率上涨的限度，称为黄金输出点。同时，纽约的英镑汇率也不应低于 4.846 5 美元，因为如果汇率低于这一数字：美国债权人与其低价出售英镑购买美元，不如直接从伦敦输入黄金(即把黄金从伦敦运往纽约)来收回债权。这种实际下跌限度，称为黄金输入点。正是由于黄金和金币可以自由输出与输入，才使得本位货币的对外汇率得以稳定。

(3) 金币本位制的缺点。其缺点表现在以下 3 个方面。

第一，金币自由铸造与自由流通的基础受到削弱。在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各国发展不平衡性的加剧，引起世界黄金存量的分配极端不平衡。到 1913 年年末，美、英、法、德、俄五国占有世界黄金存量的 2/3。世界黄金存量的大部分既然掌握在少数几个强国手中，其他许多国家的黄金储备和流通中的金币量自然就相应减少，因而就动摇了这些国家的金本位制的基础。同时，就是在少数强大的资本主义国家中，金币流通也相对地缩减了，大量黄金集中于中央银行和国库。如在 1913 年，世界黄金储备已有 60%集中于中央银行和国库。所以这些国家一方面加强对外掠夺黄金，另一方面在国内又设法从流通界吸收黄金。当黄金从主要由民间分散储存转为中央银行与国库集中储存的时候，金币自由铸造与自由流通的基础就被严重地削弱了，从而金币流通规模和范围大大缩小，金本位制的稳定性受到威胁。

第二,价值符号(主要是银行券)对金币的自由兑现受到削弱。要保证价值符号能够自由兑换黄金或金币,不仅需要充足的黄金准备,而且价值符号的发行数量也不能过度地超过流通中对于货币的需要量。到了19世纪末20世纪初,中小国家因黄金准备不足,所发行的银行券难以自由兑换金币。少数帝国主义列强为瓜分世界,准备战争,大量增加军费开支,引起国家财政支出急剧增长,为了解决财政上的困难,这些国家都开动印钞机,大肆增加价值符号的发行,从而导致价值符号难以保持自由兑现。

第三,黄金在国家间的自由转移受到很大限制。在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国家为了本国垄断资本的利益,经常通过很高的关税来限制外国商品的输入,遭受限制的国家由于难以出口商品换取外汇收入,有时就被迫输出大量黄金以支付对外债务。但是黄金大量外流又会削弱黄金准备,影响价值符号随时兑现的可能性,于是,这些国家就采取措施,阻止黄金的自由输出。另外,在危机时期,商品输出困难以及货币资本向国外逃避等,也会引起黄金大量流出,这也会迫使资本主义国家限制黄金自由输出,甚至完全禁止输出。

2. 金块本位制

金块本位制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的产物,主要是由于战后的黄金供给不足,但又要维持金本位制,而出现的这种有限使用黄金的方式。

金块本位制亦称生金本位制,是指在国内不铸造、不流通金币,只发行代替一定重量黄金的银行券来流通,而银行券又不能自由兑换黄金和金币,只能按一定条件向发行银行兑换金块的一种金本位制。金块本位制的特点有以下4点:(1)金币虽然是本位货币,但是在国内不流通,只有纸币流通;(2)黄金集中存储于政府,金币不能自由铸造;(3)规定纸币含金量,纸币具有无限法偿效力;(4)纸币兑换黄金有数量限制。

金块本位制的这些特点减少了黄金向国外的流出,同时又加强了货币当局管理货币的力量。

3. 金汇兑本位制

金汇兑本位制实际上是一种虚金本位制。它虽然规定金币为本位货币,但却不铸造和流通金币,而是发行和流通纸币,并将本国货币与另一金本位国家的货币保持固定的比价关系。在纸币的发行上,还要以存入本国或外国的中央银行的黄金及外汇作为发行准备,以供国际支付中的兑换之用。在兑换时,或者给以黄金,或者给以外汇,公众无权选择。一般来说,本国货币不能直接兑换黄金,只有先兑换成外汇,然后才能用外汇在国外兑换黄金。

金汇兑本位制比金块本位制更能节省黄金,但金汇兑本位制对经济的自动调节作用较小,必须通过较大程度的人为管理才能促进国际收支及国内货币供应量的平衡。

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是残缺不全的、极不稳定的货币制度,原因包括3个方面:(1)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都没有金币流通,金本位制所具备的自发调节货币流通量,保持币值相对稳定的机制不复存在。(2)银行券不能自由兑换黄金,多种限制削弱了货币制度的基础。(3)采用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使本国货币依附与之相联系国家的货币,一旦被依附国家币制混乱,其本国币制也必然受到严重影响,无法独立自主地保持本国货币币值的稳定。反

之,如果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大量提取外汇储备兑换黄金,则又会威胁挂钩国家币值的稳定。这两种货币制度由于本身的不稳定性,实行以后没几年就暴露出了它们的缺点。1929—1933年,资本主义世界性的经济危机和金融危机很快地摧毁了这种残缺不全的金本位制,使资本主义国家先后转向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

(四) 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

纸币是由国家强制发行、不兑换金银的货币符号。它是以纸币作为流通手段职能而产生的。金本位制崩溃后,流通中的银行券丧失了直接地或间接地与黄金兑换的条件,从而蜕化为不兑现的纸币。纸币的发行权属于国家,国家授权中央银行发行纸币。黄金不再是确定货币币值和各国汇率的标准。货币制度进入了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阶段。

不兑现信用货币取代黄金本位制度,是货币制度演进的质的飞跃,它突破了商品形态的桎梏,而以本身没有价值的信用货币成为流通中的一般等价物。当然,透过历史演变的表现,也能看到其深刻的历史必然性。

从黄金充当本位货币来看,它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及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危机中受到巨大的冲击。第一,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商品交换的规模也相应扩大,迫切要求有一个灵活的有弹性的货币供给制度。但这种货币需求受到黄金开采能力的制约,从而限制了生产力的扩张。第二,黄金充当货币,执行一般等价物职能,是社会财富的极大浪费,特别是在黄金广泛运用于高科技工业中,情况就更是如此。正如马克思所说:“金币和银币本身也有价值,但是这些价值充当流通手段,就是对现有财富的扣除。”第三,由于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冲击下,黄金分配极不平衡,黄金多数集中于美国,多数国家黄金不足,使其难于维持黄金对外的自由铸造、自由熔化以满足流通的需要,也难于维持黄金对外的自由输出量,从而保证固定汇率制。金本位制逐步地走到了它的尽头,货币实体非商品化就成为现代社会的必然要求。

从信用货币的角度看,货币商品自身的使用价值和价值同货币的一般使用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排斥与分离,为信用货币代替商品货币,发挥货币职能提供了可能。银行券和早期的纸币便是这方面的表现。而信用关系的深化,国家职能的扩充,为信用货币完全取代商品货币提供了条件。特别是经过战争的洗礼,纸币在战争期间一般变为不可兑现,检验了政府的信用,也培植了人们对政府的信心。加上人们对货币与经济关系理解的深化,都促进了信用货币逐步地取代黄金的过程,最终取得独立行使货币职能的地位。

信用货币制度具有如下特点。

- (1) 国家授权中央银行垄断发行纸币,且具有无限法偿能力。
- (2) 货币由现钞与银行存款构成。
- (3) 货币主要通过银行信贷渠道投放。
- (4) 货币供应在客观上受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供应过多,必然危及国民经济正常运行,所以,一方面,现金发行数量由国家法定发行最高限额或建立以金、银、外汇与有价证券作为发

行准备；另一方面，国家授权中央银行或货币管理当局，通过货币政策对货币供应实施管理。

(5) 货币供应量不受贵金属量的约束，具有一定的伸缩弹性。通过货币供应管理，可以使货币流通数量与经济发展需要相适应。

三、我国的人民币制度

人民币制度是我国于 1948 年 12 月在合并与收兑当时各个革命根据地和解放区的货币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人民币是我国现行的唯一合法货币，人民币制度属于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即纸币本位制。

1948 年 12 月 1 日，华北银行、北海银行和西北农民银行合并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同时正式发行人民币作为全国统一的货币。人民币发行后，在通过逐步收兑、统一解放区货币的基础上，又迅速收兑了原国民党政府发行的伪法币、金圆券乃至银行券，并排除了当时尚有流通的金银外币等，从而建立了以人民币为唯一合法货币的、统一的货币制度。

人民币主币的单位为“元”，辅币的单位为“角”和“分”；1 元分为 10 角，1 角分为 10 分。

我国的人民币是信用货币，没有含金量的规定。从发行程序看，它是通过收购金银、外汇或通过信贷程序进行的，是经济发行，人民币流通数量随着生产和流通规模而伸缩。从信用关系看，人民币的发行是中国人民银行的负债，社会公众得到人民币也就是得到了价值符号，即索取价值物的凭证，人民币持有者是债权人，这种信用关系的消除是通过特殊的兑现方式实现的，即国家保证以相对稳定的价格供应商品和劳务，人民币持有人以稳定的价格得到相应价格的商品和劳务而得以“兑现”。当然，倘若人民币过量发行，导致币值下跌，发生通货膨胀，也可能成为马克思讲过的不兑现纸币。因而，保证人民币信用货币的性质，维持人民币币值稳定，就成为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和金融监管的基本目标。

人民币的发行原则有 3 点：(1) 集中统一发行原则。人民币发行权高度集中统一，由国家授权于中国人民银行，除中国人民银行外，任何地区、任何单位或个人，都无权动用发行基金，无权发行货币。(2) 经济发行原则。人民币的发行必须根据国民经济发展和适应商品流通的需要，由中国人民银行提出货币发行的增长量，并按批准量发行。(3) 计划发行原则。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国家批准的货币发行量，编制人民币发行计划，按计划发行，调节货币流通。

人民币发行的准备是商品保证。人民币是一种不兑现的信用货币，没有法定的含金量。国家所掌握的能按照稳定价格投入市场的商品是人民币发行的准备资产。人民币发行量增加，意味着国家掌握的商品物资增加；人民币回笼增加，意味着国家掌握的商品物资相应减少，中国人民银行的负债减少。同时，国家掌握的大量的黄金、外汇储备也是人民币发行的准备。

人民币的发行权属于国家，国家授权中国人民银行具体组织实施货币发行业务。在中国人民银行内部，又由其总行按照统一的政策集中统一管理，贯彻落实发行库管理制度，调拨货币发行基金，调剂市场上各种票币的流通比例。没有总行的出库命令，中国人民银行所属分支行无权发行人民币。

人民币对外国货币的汇率，由国家外汇管理局统一制定，每日公布，一切外汇买卖和国际结算都据此执行。人民币汇率采用直接标价法。

由上述可知，我国的人民币制度具有独立自主、集中统一与计划管理的特点，这些特点正是人民币相对稳定的基础和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第三章第十五条的规定和 2000 年 2 月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第三条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是人民币。以人民币支付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一切公共和私人的债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收。香港地区、澳门地区虽然已经回归祖国，但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港币和澳元分别是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和港币、澳元的关系，是在一个国家的不同社会经济制度区域内流通的 3 种货币，它们所隶属的货币管理当局各按自己的货币管理方法发行和管理货币。当然，一旦人民币实现了资本项目的完全可兑换，“一国三币”的特殊历史现象就会逐步消失。

四、欧元对传统货币制度的挑战

1999 年 1 月 1 日，欧洲货币同盟中的 11 个国家计划开始使用欧盟单一货币——“欧元 EURO”；2002 年初，欧元纸币和硬币进入流通，半年后，成员国流通的各自通货逐步收回。欧元由欧洲中央银行和各欧元区国家的中央银行组成的欧洲中央银行系统负责管理。随着欧盟东扩，已经有 25 个国家接受欧元流通。欧元是自罗马帝国以来欧洲货币改革最为重大的结果。欧元不仅仅使欧洲单一市场得以完善，欧元区国家间自由贸易更加方便，而且更是欧盟一体化进程的重要组成部分。

从经济利益的角度讲，实行统一货币会给欧盟各国带来以下好处。(1) 增强自身经济实力，提高竞争力；(2) 减少内部矛盾，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3) 简化流通手续，降低成本；(4) 增加社会消费，刺激企业投资。

欧元硬币有 1 分、2 分、5 分、10 分、20 分、50 分、1 元、2 元共计 8 种面值。所有的欧元硬币的正面都是相同的，标有硬币的面值，称为“共同面”，而硬币背面的图案则是由发行国自行设计的。硬币由欧元区各国铸造。君主立宪制国家常常使用他们君主的头像，其他的国家通常用他们国家的象征。所有不同的硬币都可以在所有欧元区使用，比如铸有西班牙国王头像的硬币在出了西班牙以外的其他使用欧元的国家也是法定货币。欧元硬币一共有 8 种。虽然 1 欧分和 2 欧分的硬币一般不在芬兰和荷兰使用，但仍然是法定货币。

欧元纸币共分为 5、10、20、50、100、200、500 欧元 7 种面值，尺寸和颜色各不相同。每种面额的欧元纸币的设计在各国都是一样的。尽管大面额的纸币在某些国家并不发行，但仍然是法定货币。泛欧自动实时清算系统是一个在欧元发行以前就已经设立的欧洲范围内大额交易清算系统。对于小额支付的一般规则是：在欧元区之内的转账视为国内转账，欧元区内信用卡支付和 ATM 取款的费用与国内费用相同，票据支付，例如支票等，也与国内相同。

欧元图案是由欧洲货币局公开征集而于 1996 年 12 月 13 日最终确定的。奥地利纸币设计家罗伯特·卡利纳的方案被采用。按照卡利纳方案,面值越大,纸币面积越大。各种纸币正面图案的主要组成部分是门和窗,象征着合作和坦诚精神。12 颗星围成一个圆圈,象征欧盟各国和谐地生活在欧洲。纸币的反面是桥梁的图案,象征欧洲各国联系紧密。各种门、窗、桥梁图案分别代表欧洲各时期的建筑风格,币值从小到大依次为古典派、浪漫派、哥特式、文艺复兴式、巴洛克式和洛可可式、铁式和玻璃式、现代派建筑风格,颜色分别为灰色、红色、蓝色、橘色、绿色、黄褐色、淡紫色。区内各国印制的欧元纸币,正面、背面图案均相同,纸币上没有任何国家标志。

欧元符号、欧元纸币和欧元硬币如图 1-13 至图 1-1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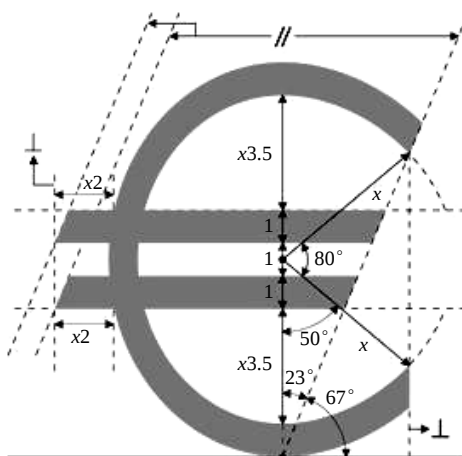


图 1-13 欧元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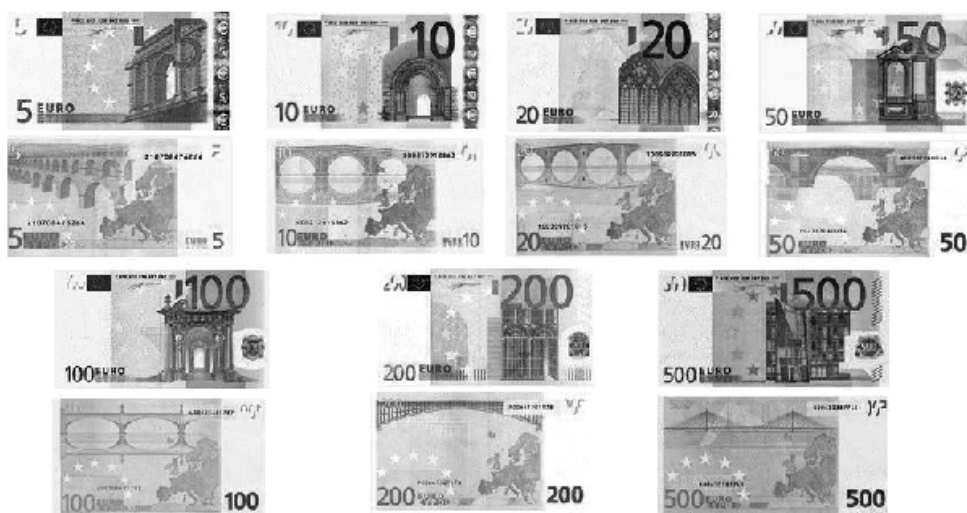


图 1-14 欧元纸币



图 1-15 欧元硬币

从古代开始就有可以称之为货币制度的制度，直至今天各国的货币制度，也包括集中计划经济国家的货币制度，都与国家的主权(也包括诸侯的、城邦的、地区的政治权利)不可分割地结合在一起。本节的所有描述都表明了这一点。但欧元是超越欧洲各国传统边界的货币；欧洲货币联盟是超越各国货币主权的统一的中央银行。对于传统的货币制度观念，这是直截了当的挑战。以下数据体现了欧元与各国货币之间的兑换关系，选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汇通网数据。

- 1 欧元=0.866 14 英镑
- 1 欧元=1.123 9 美元
- 1 欧元=113.97 日元
- 1 欧元=1.082 75 瑞郎
- 1 欧元=1.466 82 澳元
- 1 欧元=1.475 81 加元
- 1 欧元=7.457 2 人民币

全面分析这一挑战所产生的历史条件、经济根源和对世界格局的影响，是当前世人所普遍关注的重大课题，本书后面也有所涉及。这里只是提醒读者注意：一些看似不成问题的观念，随着时间的推移、客观条件的变化，也会走向自我否定。这是在理论学习中必须确立的基本认识。目前，欧元区面临希腊的债务危机，西班牙、意大利等国家也存在严重的债务问题，欧元区的稳定受到影响，是否会影响到欧元，这是全世界都关注的问题。

本章小结

1. 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是商品经济发展的结果。货币产生后使商品的内在矛盾转化为外部的货币与商品的对立。
2. 货币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两项基本职能，并具有贮藏手段、支付手段等派生职能。
3. 货币制度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货币制度就是国家用法律规定的货币流通结构和组织形式。
4. 货币制度的构成要素有：规定货币材料；规定货币单位；规定各种通货的铸造、发行和流通过程；规定准备制度等。
5. 货币制度历经变迁，主要有银本位制、金银复本位制、金币本位制、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在金银复本位制度下产生的“格雷欣法则”对设计货币制度有重要的借鉴意义。目前，世界各国实行的都是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

习 题

一、填空题

1. 在商品经济中，货币执行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 种职能。其中在表现和衡量商品价值时，货币执行_____职能；在退出流通时执行_____职能；在世界市场上发挥一般等价物作用时执行_____职能。
2. 货币的 5 种职能中，货币的价值尺度和_____是核心职能，而支付手段的职能是以_____的存在为前提的。
3. _____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
4. 从货币制度诞生以来，经历了_____、_____、_____和_____ 4 种主要货币制度形态。
5. 我国的人民币是_____，没有含金量的规定。
6. 一个国家的基本通货和法定的计价结算货币称为_____，亦称_____。
7. 金本位制有 3 种形式：_____、_____、_____。
8. 在格雷欣法则中，实际价值高于名义价值的货币是_____，实际价值低于名义价值的货币是_____。

二、单项选择题

1. 历史上最早出现的货币形态是()。
A. 实物货币
B. 信用货币
C. 代用货币
D. 电子货币
2. 某公司以延期付款方式销售给某商场一批商品, 则该商场到期偿还欠款时, 货币执行()职能。

- A. 支付手段
 - B. 流通手段
 - C. 购买手段
 - D. 贮藏手段
3. 本位货币是()。
- A. 本国货币当局发行的货币
 - B. 以黄金为基础的货币
 - C. 一个国家货币制度规定的标准货币
 - D. 可以与黄金兑换的货币
4. 在一国货币制度中, ()是不具有无限法偿能力的货币。
- A. 主币
 - B. 本位币
 - C. 辅币
 - D. 都不是
5. 格雷欣法则起作用于()。
- A. 平行本位制
 - B. 双本位制
 - C. 跛行本位制
 - D. 单本位制
6. 历史上最早的货币制度是()。
- A. 金本位制
 - B. 银本位制
 - C. 金银复本位制
 - D. 金块本位制
7. 在金属货币制度下, 本位币的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是()。
- A. 呈正比
 - B. 呈反比
 - C. 相一致
 - D. 无关
8. 辅币的名义价值()其实际价值。
- A. 高于
 - B. 低于
 - C. 等于
 - D. 不确定
9. 典型的金本位制是()。
- A. 金块本位制
 - B. 金汇兑本位制
 - C. 金币本位制
 - D. 虚金本位制
10. 如果金银的法定比价为 1:13, 而市场比价为 1:15, 这时充斥市场的将是()。
- A. 银币
 - B. 金币
 - C. 金币银币同时
 - D. 都不是

三、多项选择题

1. 在下列货币职能中, 不能采用观念上的货币, 而必须采用现实的货币的有()。
- A. 价值尺度
 - B. 流通手段
 - C. 贮藏手段
 - D. 支付手段
 - E. 世界货币
2. 货币执行世界货币的职能主要表现为()。
- A. 国家间一般的支付手段
 - B. 国家间一般的购买手段
 - C. 促进金融市场发展
 - D. 促进全球化
 - E. 国家间财富转移的一种手段

- #### 四、判断正误题

- ## 五、名词解释

- ## 六、简答题

- 30 •

3. 概括我国人民币制度的内容。
4. 简述马克思货币起源说的内容。
5. 什么是“劣币驱逐良币”规律？试举例说明之。
6. 货币制度的构成要素有哪些？
7. 电子货币的特点是什么？
8. 简述货币的形式。

七、论述题

1. 如何才能保证信用货币的稳定？
2. 试总结劣币驱逐良币规律的发生机理，并运用这一机理解释现代信用货币制度下的情况。
3. 金本位制崩溃的原因有哪些？

案例分析

案例一 电子货币的应用

有关电子货币至今尚无统一定义。国际清算银行(BIS)1996年10月的报告和欧洲央行(ECB)1998年的报告较具代表性，体现了电子货币的若干基本特点：(1) 由电子储存的货币价值；(2) 代表向发行者的索偿权；(3) 具有一定的储值上限；(4) 可在发行者业务系统之外广泛用于支付；(5) 在支付过程中无卷入银行账户或发行方系统的必要。

电子货币的确用于电子支付，然而并非所有用于电子支付的手段都是电子货币。电子商务的迅猛发展促使传统支付手段电子化，走向互联网、移动通讯网和数字电视网。例如，用普通的信用卡可以在网上购物。但与在商场购物一样，使用者必须提交信用卡号码并需通过信用卡系统的授权，方可支付。另外，电子支票也继电脑银行(PC Banking)和网上银行(Internet Banking)之后出现。然而，电子支票的支付需要收款人将其银行账号和支票路径序号通知付款人。付款方只能在本银行网页或本电子银行软件上付款。电子货币的出现力求克服即便电子化，仍旧依循传统付款方式的局限。因此，电子货币直接与非传统支付手段相连。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电子货币在整个支付系统中仅占微小份额这一事实，令急于宣告电子货币时代到来的人们大失所望。但对了解电子货币的微型付款属性的人们来说，这些尚属意料之中。事实是，物理现金与钱夹均未消失，但人们正逐渐认识到生活质量可以通过减少等待取款付款、寻找购物停车位、凑零钱付停车费等得以提高。看来，更为重要的是电子货币所带来的付款文化上的变化。

问题：

电子货币的应用情况如何？其存在的问题与发展前景如何？

案例二 战俘营里的货币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纳粹的战俘集中营中流通着一种特殊的商品货币:香烟。当时的红十字会设法向战俘提供了各种人道主义物品,如食物、衣服、香烟等。由于数量有限,这些物品只能根据某种平均主义的原则在战俘之间进行分配,而无法顾及每个战俘的特定偏好。但是人与人之间的偏好显然是会有所不同的,有人喜欢巧克力,有人喜欢奶酪,还有人则可能更想得到一包香烟。因此,这种分配显然是缺乏效率的,战俘们有进行交换的需要。

但是即便在战俘营这样一个狭小的范围内,物物交换也显得非常不方便,因为它要求交易双方恰巧都想要对方的东西,也就是所谓的需求的双重巧合。为了使交换能够更加顺利地进行,需要有一种充当交易媒介的商品,即货币。那么,在战俘营中,究竟哪一种物品适合做交易媒介呢?许多战俘营都不约而同地选择香烟来扮演这一角色。战俘们用香烟来进行计价和交易,如一根香肠值 10 根香烟,一件衬衣值 80 根香烟,替别人洗一件衣服则可以换得 2 根香烟。有了这样一种记账单位和交易媒介之后,战俘之间的交换就方便多了。

香烟之所以会成为战俘营中流行的“货币”,是和它自身的特点分不开的。它容易标准化,而且具有可分性,同时也不易变质。这些正是和作为“货币”的要求相一致的。当然,并不是所有的战俘都吸烟,但是,只要香烟成了一种通用的交易媒介,用它可以换到自己想要的东西,自己吸不吸烟又有什么关系呢?人们现在愿意接受钞票,也并不是因为人们对这些钞票本身有什么偏好,而仅仅是因为人们相信,当人们用它来买东西时,别人也愿意接受。

(参考资料: N. Gregory Mankiw. Macroeconomics. Worth Publishers, 1993, 143)

问题:

简述货币形式的发展变化及其原因。

案例三 Q 币冲击人民币地位

网络虚拟货币 Q 币已经引起专家注意。曾有学者撰文称,虚拟货币代替人民币成为网上交易的一般等价物,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以下简称《人民币管理条例》),并会冲击我国的金融秩序。

各方观点如下。

1. 学者认为 Q 币会冲击我国的金融秩序

据《成都商报》报道,在 2006 年第 7 期的《法制与新闻》上,一位名叫杨涛的学者发表文章,对 Q 币提出质疑。文章称,根据《人民币管理条例》,人民币是我国法定货币,人民币在现实中是有数量限制的,而 Q 币等虚拟货币商家可无限发行,虚拟货币代替人民币成为网上交易的一般等价物,必会冲击我国的金融秩序,“泛滥后果不堪设想”。

2. 律师认为 Q 币具有一定黑市货币性质

北京京都律师事务所张振祖律师说,据了解,QQ 游戏的游戏币赌场里,赌注已经相当大,而游戏币是可以与 Q 币自由兑换的, Q 币在某种程度上已经具有了一定的黑市货币性质。

3. 腾讯认为 Q 币只用于购买该公司增值服务

记者致电腾讯公司,该公司客户服务人员称,他们发行的 Q 币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货币,只用于购买该公司的增值服务,本身并无其他交易功能。而且腾讯公司实行的是单向兑换,即 Q 币不可兑换人民币。

4. Q 币是否违反《人民币管理条例》央行尚未做出解释

人民银行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目前央行尚未对 Q 币是否违反《人民币管理条例》做出解释。但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支付清算研究中心秘书长曹红辉在接受《中国计算机报》采访时表示,中国人民银行将在明年起草制定电子货币相关的管理办法,包括虚拟货币在内的电子货币将成为继电子支付后又一个监管重点。

问题:

虚拟货币是否影响经济生活?

案例四 黄金货币金融属性的变迁

中国是最早将黄金作为货币的国家之一,最早在公元前 22 世纪的夏代就将黄金作为货币使用了。欧洲最早的金币奥古斯塔铸造于 1231 年。1252 年,佛罗伦萨铸造了著名的金币——弗罗林。以中国为例:殷商及西周时期,黄金作为制造装饰品的贵金属很早就为人们所喜爱。根据《春秋》、《管子》等文献记载,到了春秋战国时期黄金已经具备了以下功能:第一,交换手段;第二,价值尺度;第三,国际货币(“国际”是指当时的诸侯国之间);第四,大量用于赏赐、馈赠、贿赂。到了秦朝至西汉时期,黄金货币开始盛行。秦始皇统一六国以后,颁布了中国最早的货币立法,规定黄金为“上币”。西汉交易中盛行用黄金,小宗买卖都使用铜钱,价值大的均以黄金计算,关系重大的活动都使用黄金。在此阶段黄金充分履行着赏赐、贮藏财富以及价值尺度的职能。东汉至隋朝时期黄金的流通作用减退,黄金愈加贵重,黄金的用途有了很大改变,用于大额支付和商品交易的情况锐减,黄金主要用于贮藏和装饰。第一,黄金充分发挥了价值保值的作用。第二,奢侈的黄金饰品成为时尚。南北朝时,黄金制的钱币开始出现。唐宋时期黄金货币作用的上升,唐代金银仍被视为财富宝藏,用于赏赐和馈赠、贿赂等。元朝以后黄金货币作用的消失,元朝以后,纸币逐渐流行,黄金进一步退出流通领域。尤其是明朝,曾明令禁止民间用金银交易,黄金的货币地位正式被取消,黄金主要起贮藏作用。

在近代统一的国际货币体系形成之前,各资本主义国家普遍实行金银复本位货币制度。在金银复本位制度下,政府规定金银之间的价值比率并按这一比率无限买卖金银。此时,黄金的金融属性充分体现在:流通手段、价值尺度、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上。

历史上第一个金币本位制国际货币体系以黄金为核心本位货币。到 1914 年已有 59 个国家实行了金本位制。黄金是货币历史上第一个国际性也是最后一个本身拥有价值而又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与价值尺度的实质性货币。黄金是本位货币,是国际硬通货,可自由进出口,可支付贸易赤字,可作国内货币流通。黄金可以自由铸造、自由兑换、自由输出。一战对金本位带来冲击,1933 年世界性经济危机时,黄金紧缺并且受到官方控制,“金本位制”彻底崩溃。各国纷纷加强了贸易管制,禁止黄金自由买卖和进出口,公开的黄金市场失去了存在的基础,伦敦黄金市场关闭。

在布雷顿森林体系中,黄金的金融属性主要体现在其货币职能方面。第一,美元与黄金直接挂钩。第二,其他会员国货币与美元挂钩,即同美元保持固定汇率关系。随着美元的逆差、黄金储备的减少以及美元过剩等原因,布雷顿森林体系暴露了其致命弱点,即“特里芬难题”。美国于1971年宣布实行“新经济政策”,停止各国政府用美元向美国兑换黄金。

1978年4月1日,“牙买加协议”生效,协议规定黄金非货币化,黄金不再是各国货币的平价基础,也不能用于官方之间的国际清算。牙买加协议使黄金失去了其最直接的金融属性——货币职能。尽管黄金不再在货币体系中发挥作用,黄金仍可作为一种能突破地域限制和时空阻隔的国际公认资产,黄金具有其独特的流通性和变现性,仍是重要的国家储备资产和战备资源。作为投资载体,黄金仍与金融活动保持着关系,信用货币缺乏的情况下,变现黄金是最后支付手段。

尽管黄金逐渐被非货币化,但黄金的金融属性仍然在多次事件中凸显。例如,1997年亚洲金融风暴中亚洲东南亚多国货币汇价急跌、2001年的美国“9·11事件”全球金融市场一片混乱;2002年全球反恐和印巴紧张局势以及一意孤行的美国对伊拉克战局中,黄金价格上升,成为瞩目的焦点。

在当代,黄金仍然是各国外汇储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欧洲央行认为不管黄金的价格如何变化,它仍然是全球货币的重要组成部分,欧洲央行目前拥有黄金储备875.6吨,占外汇储备总量的50%。近年来,虽然一些发达国家央行试图减少部分黄金储备,也有发展中国家在增加外汇储备,但是总体情况来看,黄金储备地位仍然非常重要。

利用黄金也产生了新的融资方式。一般黄金融资包括黄金股票、黄金债券、黄金借贷、黄金租赁等。例如,黄金借贷就是商业银行以黄金作为贷款(只收取利息),客户用黄金偿还的一种融资方式,俗称“借金还金”。这是黄金具有货币和商品双重功能的基础上产生的黄金生产企业的融资方式。20世纪80年代,黄金借贷成为金矿开发的一种融资方式(由泛大陆金矿有限公司1984年向梅斯西太平洋集团贷款6万盎司黄金用于开发该公司的帕丁顿金矿首创),因其利率远低于货币贷款利率而受到黄金生产企业的青睐。在这种融资方式中,央行无须承担风险直接将黄金储备贷给黄金生产企业,以商业银行作为中介机构。商业银行以自己的资产做抵押,向央行申请黄金贷款,获得贷款后,通常按黄金贷款企业的要求将黄金在现货市场上出售;获得的资金转为借款人所需的项目开发资金;借款企业以项目未来生产出的黄金归还黄金贷款本息,借金还金有锁定黄金价格、规避价格下跌的保值功能。而通过黄金租赁业务,黄金生产企业可以通过商业银行向黄金首饰加工企业提供黄金租赁服务,以降低原材料库存,缓解流动资金压力,提高流动资金周转速度。

黄金还成了新的投资工具,如电子黄金E-gold。1996年,美国一家公司推出电子黄金E-gold、利用Internet的网上支付平台,彻底粉碎地域概念,使电子黄金再次步入流通领域,在短短两三年的时间里,得到了迅猛的发展。电子黄金其实是一种服务,当客户开立了一个电子黄金账户并注入资金后,就可以买入黄金在内的贵金属,之后他们就拥有了以这种金属为基础的货币,承受黄金涨落所带来的风险和收益,投资者一旦购买了电子黄金,就同时获得了投资和信用卡的双重功能,不使用时等于是储存了黄金,从而起到回避风险的保值作用,而这笔资金又可随

时用来支付使用。我国国内银行所涉及的黄金零售业务品种总体分为两类：一类是用于实物交易的条块金、金币；一类是“纸黄金”，以记账方式来表明黄金买卖的黄金存折，适合个人投资者利用金价波动入市交易，赚取利润。

(资料来源：上海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教学网)

问题：

在不同的历史阶段，黄金起到了什么作用？当代黄金仍然具有货币金融属性吗？

案例五 亚洲货币单位的讨论

2006年5月，亚洲开发银行在印度的海德拉巴召开年会，中国、日本和韩国及东南亚国家联盟的财长齐聚一堂。会议的主题是研究促进亚洲地区的金融稳定，探讨创立区域性货币单位等问题。西方媒体和金融专家对此次年会十分关注，因为自1997年亚洲国家遭受金融风暴的袭击以来，有关实现区域性货币单位，即亚洲货币的提议一直存在，而如今首次进入决策阶段。

有专家认为，亚洲各国经历了1997年的金融危机之后，都渴望维持汇率的稳定。而且，区域内签署自由贸易协定的国家不断增加，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势头迅速发展。现在区域内大部分国家重视货币与美元的联动，随着区域内贸易和投资的快速发展，有必要将亚洲国家的货币浮动幅度控制在小范围内。

早在2005年10月，亚洲开发银行地区经济一体化办公室官员曾向媒体透露，亚洲开发银行将在2006年开始编制和公布亚洲货币单位。亚洲货币单位有望成为亚洲共同货币(“亚元”)的“原型”。据披露，该货币单位将参照欧元的前身欧洲货币单位，采用“一篮子货币方式”，将按比例反映成员国的国内生产总值及贸易额。所以，亚洲货币单位将包括中国、日本、韩国，以及东盟10国等13个国家的货币，将主要作为测试成员国货币稳定程度的指标。

有媒体指出：亚洲货币单位(ACU)是一个指数，它通过若干亚洲国家货币的加权平均数来捕捉假设中的亚洲货币的价值。指数中各种货币的权重视经济规模和贸易总额而定。美国《国际先驱论坛报》曾刊发一篇题为《美元遭到唾弃，亚洲货币单位呼之欲出》的文章认为，亚洲并不是想用亚洲货币单位取代各国货币。亚洲货币单位是一个记账单位，不会用于现实交易。文章说，假如亚洲货币单位成为亚洲汇率管理中的支柱，那就会开始产生影响。有迹象表明，这正是亚洲国家的目的。据悉，包括中日韩等国在内的与会国，在海德拉巴商定“立即着手讨论建立一套制度来协调外汇政策”。因为，亚洲货币单位大大有助于这种协调。它可以成为一种“一篮子”货币，各个亚洲国家可以让本国货币盯住它从而把价值保持在一定范围内。

金融专家认为，假如亚洲国家不再认为美元具有可靠的保值功能，那么，亚洲货币单位很可能会成为一种切实可行的货币用于开具支票、银行贷款和债券发行。媒体注意到，日本一直在大力宣传亚洲货币单位的理念。当时任亚洲开发银行行长的日本前财务省官员黑田东

彦积极努力下,亚洲开发银行打算 2006 年开始计算并公布几份亚洲货币单位,其中一份将由 13 种货币组成,包括日元、人民币、韩元以及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印度尼西亚、文莱、越南、柬埔寨、老挝、缅甸和菲律宾的货币。《国际先驱论坛报》认为,中国已掌握了主动权。虽然研究工作将在日本展开,但亚洲货币单位的组成将由东盟来决定。而日本虽然是“东盟+3”的成员,影响力却日渐下降。美国著名投资银行 JP 摩根认为,亚洲应以中国为中心大胆创立“亚元”,而把日本排除在拟议中的亚洲汇率机制之外。它呼吁中国及其亚洲相邻经济体把货币结合在一起,创造一种亚洲货币单位,并逐渐允许它对其他外部货币自由浮动。该金融机构称,这一做法将减少全球失衡现象,允许亚洲国家在不失去竞争力的同时加强其货币,并促进地区的稳定。

(资料来源:上海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教学网)

问题:

亚洲货币单位是否应该建立?它将带来哪些方面深刻的变革?